

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632107 雲林縣虎尾鎮興南里興南 1088 號
聯絡人：陳韻如 電話：05-6337520
傳 真：05-6337521
e-mail：ruby.chen@fengtay.org.tw

受文者：私立永年高中附設國中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豐基字第 1140407 號

速別：普通

附件：國中國小清寒助學金核銷注意事項(2024.7.30 更新)、清寒助學金發放名冊

主旨：發放國中國小清寒學生助學金(113 學年度下學期申請者)

說明：

- 一、 113 學年度下學期國中國小清寒學生助學金申請，經本會審查，核定 貴校名單及助學金額如附件，助學金將於 114 年 8 月 29 日前電匯入 貴校金融帳戶內，若名單內有國小六年級應屆畢業生，助學金將直接匯入其升學國中。
- 二、 本會於 3 月開放各公私立幼兒園推薦清寒大班學童申請，亦依審查步驟，通過者併同於本次撥款。
- 三、 本會清寒助學採追蹤制，已通過申請的學生，每年必須於本會當年度公告期間登入系統回報使用餘額及更新個資，如遇學生轉出、轉入或新生未報到，請隨時通知本會。
- 四、 受領本會助學金之國小六年級應屆畢業生，若尚有餘額，請國小端協助轉匯其升學國中；若為國三應屆畢業生或已轉學外縣市的學生，請國中端將餘額退回本會。
- 五、 助學金相關核銷注意事項請參考附件(2024.7.30 更新版)或逕上本會官網查詢，其他未列於上述者，歡迎來電本會洽詢。
- 六、 114 學年度上學期助學金線上申請對象僅限「首次申請」者，日期為 10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，考量國小一年級及國中一年級清寒新生入學所需，貴校可於 9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先行申請，本會將提前審核撥款助其向學。

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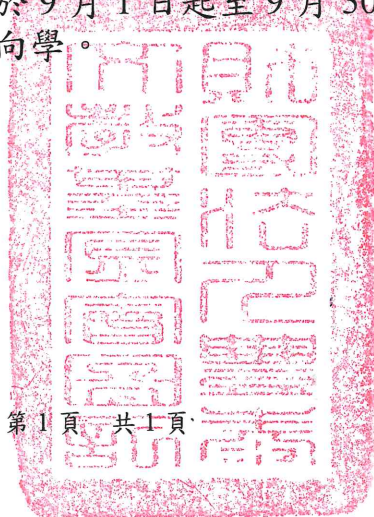
董事長 林金陽



執行長 陳雯婷



第 1 頁 共 1 頁



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



1140006153